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正光街18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11331 傳真：03-281132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(110)桃汽櫃貨德字第0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109年12月11日辦理「本市觀音區大潭里桃92鄉道大貨車禁止通行牌面設置位置調整」會勘紀錄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110.01.07桃交運字110000072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收 文 章	110年元月11日
	總號 008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
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李健豪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3

電子信箱：098221@mail.tycg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正光街18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運字第11000007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9年12月11日辦理「本市觀音區大潭里桃92鄉道大貨車禁止通行牌面設置位置調整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詹滢立君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大潭里辦公處(請區公所代轉)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劉慶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范文傳
總幹事 姚信宗
幹事 簡家茵

有關本市觀音區大潭里桃92鄉道大貨車禁止通行牌面

設置位置調整會勘紀錄

壹、會勘時間：109 年 12 月 11 日 (星期五)上午 11 時

貳、會勘地點：現場

參、主持人：李健豪

肆、與勘單位及與會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會勘結論：

本案經各單位現勘討論後，因申請人有通行之需求，且申請地點桃 92 部分路段有足夠空間可雙向通行，故決議將「禁止 15 噸以上大貨車進入」改為「前方道路狹窄大型車請勿進入」。



有關本市觀音區大潭里桃92鄉道大貨車禁止通行牌面設置

位置調整會勘簽到表

- 一、會勘時間：109年12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時
二、集合地點：現場（經緯度座標 25.023389, 121.065695）
三、主持人：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
詹滢立君		詹滢立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	巡佐	王亞明
桃園市觀音區公所		徐培清代
桃園市觀音區大潭里辦公處		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總幹事	陳建仁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
本局運輸規劃科		